

97 年度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董事會	97.02.12	1. 通過私募普通股定價案。(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壹萬壹仟張)
		2. 通過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定價案。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八百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預計募集資金新台幣捌仟萬元整，以上 1-2 兩議案經出席董事一致通過
		1. 以民國 97 年 2 月 12 日為定價日，定價日前 5 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9.8 元)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平均股價 81.6%價格訂定之，即每股轉換價格為八元。
		2. 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3%。
		3. 其他相關事宜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決議。
		3. 通過追認對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案。 本公司已於民國 96 年 12 月 21 日以美金定存六十八萬五仟元質設於上海銀行中山分行作為該銀行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其目的係供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向銀行取得融資額度以利營運週轉所需。
		4. 通過九十七年度稽核計畫案。
		5. 通過訂定召開九十七年股東常會案。
董事會	97.03.31	1.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2.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 通過修訂「長短期投資作業管理辦法」案。
		4.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5. 通過董事、監察人改選案。
		6. 通過核定九十六年度財務報告案。
		7. 通過核定九十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股東會	97.05.30	1. 通過九十六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
		2. 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董事、監察人改選案-共選出董事七席。監察人三席。 選舉結果-有關改選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如下： 董事： 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寶川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長義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紹嵩 宜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正田 張永智 廖景忻 郭宏達 監察人： 洪數真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姜智國 永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永松

會議種類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概述
董事會	97.05.30	1. 推選本公司新任董事長案。 本議案經出席董事一致通過，推選宏育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洪寶川擔任本公司新任董事長一職。
		2. 通過推選本公司新任副董事長案。 本議案經出席董事一致通過，推選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長義擔任本公司新任副董事長一職。
		3. 通過本公司銀行貸款案(合庫.陽信)。另同意新增貸款案金額在新台幣伍仟萬元以內(含)，授權由董事長全權處理
		4.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案-對子公司 MIT 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之應收關係人款，計美金 1,483,394.20 元整折合新台幣 48,163,801 元整，續轉列為其他應收款。
董事會	97.06.19	1. 通過修正私募普通股繳款期限案。 原定繳款期限為 97 年 6 月 09 日至 97 年 6 月 19 日，修正為 97 年 6 月 09 日至 97 年 6 月 20 日。
臨時董事會	97.06.24	1. 通過設立子公司案。
董事會	97.08.28	1. 通過核定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核定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3. 通過九十七年第一季長短期投資評估報告案。
		4. 通過九十七年第二季長短期投資報告案。
		5.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案。 本公司對子公司 MIC 因背書保證所墊付之本金 USD831,574 元整，折合新台幣 27,446,298 元整。續轉列為其他應收款
董事會	97.10.31	1. 通過九十七年第三季投資報告案。
董事會	97.12.11	1.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工作調整案。
		2. 通過九十八年度稽核計畫案。
		3. 通過本公司發行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屆期不予辦理案。
		4. 通過追認對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本公司續提供美金定存陸拾捌萬伍仟元整，質設於上海商業銀行中山分行，作為該銀行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之擔保，其目的係供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向銀行取得融資額度以利營運週轉所需。
		5. 通過增加對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投資案。 擬增加對子公司(MIC)之投資，以 90 萬股、每股不高於 US\$1 元之限額內，於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進行。
		6. 通過本公司新增銀行貸款案(彰銀)。
		7.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案-貸與子公司 MII 美金 55 萬元整。
董事會	97.12.26	臨時動議 本會增加自結財報及經營業務之報告案。(陳監察人提案) 董事長回覆：為提昇議事運作之效益，建議各董事及監察人能撥冗參予每月召開之經營會議，並就各人之專長，對公司經營階層提出專業上之建議，以提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